

财通福盛多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2021年第4季度报告

2021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2年01月22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2年1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财通福盛定增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自2019年12月28日起转为上市契约型开放式（LOF）。基金名称变更为“财通福盛多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简称变更为“财通福盛混合发起（LOF）”。

基金管理人于2021年12月22日起对本基金增设收取销售服务费的C类份额，基金简称：财通福盛混合发起（LOF）C，基金代码：014628，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原份额变更为A类份额，基金简称：财通福盛混合发起（LOF）A，基金代码：501032。

本报告期自2021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其中，财通福盛混合发起（LOF）A报告期自2021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财通福盛混合发起（LOF）C报告期自2021年12月22日起至12月31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财通福盛混合发起（LOF）
场内简称	财通福盛混合LOF
基金主代码	501032
交易代码	50103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上市开放式（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12月28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7,843,658.34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将灵活运用多种投资策略，充分挖掘和利用市场中潜在的投资机会，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创造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综合分析国内外政治经济环境、经济基本面状况、宏观政策变化、金融市场形势等多方面因素，

	<p>通过对货币市场、债券市场和股票市场的整体估值状况比较分析，对各主要投资品种市场的未来发展趋势进行研判，根据判断结果进行资产配置及组合的构建，确定基金在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等资产类别上的投资比例，并随着各类资产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适时动态调整各资产类别的投资比例，在控制投资组合整体风险基础上力争提高收益。</p> <p>本基金在价值投资理念的基础上，建立成长策略、主题策略、定向增发策略以及动量策略等多策略体系，并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进行针对性运用；固定收益投资在保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采取利率预期策略、信用风险管理和时机策略相结合的积极性投资方法，力求在控制各类风险的基础上获取稳定的收益；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进行权证投资；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以管理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性。在基本面分析和债券市场宏观分析的基础上，对资产支持证券的交易结构风险、信用风险、提前偿还风险和利率风险等进行分析，采取包括收益率曲线策略、信用利差曲线策略、预期利率波动率策略等积极主动的投资策略，投资于资产支持证券。</p>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3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产品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产品，属于中高风险、中高收益的基金产品。	
基金管理人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财通福盛混合发起（LOF）A	财通福盛混合发起（LOF）C
下属分级基金的场内简称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01032	01462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7,842,645.33份	1,013.01份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产品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产品,属于中高风险、中高收益的基金产品。	本基金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产品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产品,属于中高风险、中高收益的基金产品。

注：(1)本基金自2019年12月28日转型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

(2)本基金自2021年12月22日起增设收取销售服务费的C类份额，原份额变更为A类份额。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1年10月01日 - 2021年12月31日)	
	财通福盛混合发起（LOF）A	财通福盛混合发起（LOF）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262,777.63	-30.02
2.本期利润	-2,532,794.55	16.60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517	0.0326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9,542,621.63	1,026.60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4536	1.0134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 财通福盛混合发起（LOF）C报告期自2021年12月22日至2021年12月31日。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财通福盛混合发起（LOF）A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63%	1.26%	1.29%	0.55%	-4.92%	0.71%

过去六个月	9.23%	1.63%	-3.29%	0.71%	12.52%	0.92%
过去一年	26.11%	1.61%	-2.73%	0.82%	28.84%	0.7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89.86%	1.66%	17.26%	0.91%	72.60%	0.75%

### 财通福盛混合发起（LOF）C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021年12月22日 - 2021年12月31日)	1.34%	0.80%	0.48%	0.54%	0.86%	0.26%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30%。

(3)本基金自2021年12月22日起增设收取销售服务费的C类份额，原份额变更为A类份额。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财通福盛混合发起(LOF)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9年12月28日-2021年12月31日)



财通福盛混合发起(LOF)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1年12月22日-2021年12月31日)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7年1月25日；转型日期为2019年12月28日；  
(2)本基金建仓期是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截至建仓期末及本报告期末，基金的资产配置符合基金契约的相关要求。  
(3)本基金自2021年12月22日起增设收取销售服务费的C类份额，原份额变更为A类份额。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胤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1-03-24	-	8年	复旦大学材料物理与化学硕士，材料化学学士。历任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研究员。2020年7月加入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基金投资部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基金投资部基金经理。

注：(1)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其"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解聘日期；

- (2)非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3)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以价值投资为理念，致力于建设合理的组织架构和科学的投资决策体系，营造公平交易的执行环境。公司通过严格的内控制度和授权体系，确保投资、研究、交易等各个环节的独立性。公司将投资管理职能和交易执行职能相隔离，实行集中交易，并建立了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确保在场内、场外各类交易中，各投资组合都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

同时，公司逐步建立健全公司各投资组合均可参考的投资对象备选库和交易对手备选库，在此平台上共享研究成果，并对各组合提供无倾向性支持；在公用备选库的基础上，各投资组合经理根据不同投资组合的投资目标、投资风格、投资范围和关联交易限制等，建立不同投资组合的投资对象备选库和交易对手备选库，进而根据投资授权构建具体的投资组合。在确保投资组合间信息隔离、权限明晰的基础上，形成信息公开、资源共享的公平投资管理环境。

公司建立了专门的公平交易制度，并在交易系统中适当启用公平交易模块，保证公平交易的严格执行。对异常交易的监控包括事前、事中和事后等环节，特殊情况会经过严格的报告和审批程序，会定期针对旗下所有组合的交易记录进行了交易时机和价差的专项统计分析，以排查异常交易。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未发现组合间存在违背公平交易原则的行为或异常交易行为。

#####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原则上禁止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投资组合及短期国债回购交易除外）或同一投资组合在同一交易日内进行反向交易。

如果因应对大额赎回等特殊情况需要进行反向交易的，则需经公司领导严格审批并留痕备查。

本投资组合为主动型基金。本报告期内，本投资组合与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主动型投资组合未发生过同日反向交易（短期国债回购交易除外）的情况，也未发生影响市场价格的临近日同向或反向交易。

经过事前制度约束、事中严密监控，以及事后的统计排查，本报告期内各笔交易的市场成交比例、成交均价等交易结果数据表明，本期基金运作未对市场产生有违公允性的影响，亦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1年上半年的股市表现预示着今年相对是投资难度较大的一年，利率上行的担忧导致前几年持续上涨的白马股进入回调周期。因此我们从年初开始就立下了相对朴实但实际的目标，即今年的投资更多基于为投资者赚取切实的绝对收益同时控制回撤风险。我们在前三季度比较好地完成了这个目标，但四季度相对回撤较大。究其原因，市场在四季度博弈性加强。

####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财通福盛混合发起（LOF）A基金份额净值为1.4536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6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29%；截至报告期末财通福盛混合发起（LOF）C基金份额净值为1.0134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3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48%。

####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有连续20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情况出现。

### §5 投资组合报告

####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4,119,773.82	89.82
	其中：股票	64,119,773.82	89.8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115,097.75	8.57
8	其他资产	1,154,559.33	1.62
9	合计	71,389,430.90	100.00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4,537,478.00	6.52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45,262,402.32	65.0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401,120.00	2.01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497,703.00	5.03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326,017.70	1.91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5,679,982.00	8.17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2,393,340.00	3.44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1,730.80	0.03

S	综合	-	-
	合计	64,119,773.82	92.20

###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机制投资的港股。

###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3259	药明康德	47,900	5,679,982.00	8.17
2	603363	傲农生物	385,300	4,893,310.00	7.04
3	603456	九洲药业	75,576	4,251,905.76	6.11
4	002805	丰元股份	112,900	3,561,995.00	5.12
5	601111	中国国航	383,100	3,497,703.00	5.03
6	300122	智飞生物	27,100	3,376,660.00	4.86
7	688037	芯源微	19,478	3,287,886.40	4.73
8	002483	润邦股份	405,800	3,278,864.00	4.71
9	002895	川恒股份	108,600	2,681,334.00	3.86
10	300498	温氏股份	138,900	2,675,214.00	3.85

###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合约。

###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以管理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性。套期保值将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

###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暂不投资国债期货。

####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合约。

####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合约。

###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药明康德（证券代码：603259.SH）发行人的股东上海瀛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除上述情况外，本基金投资的其他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上述标的的投资决策程序为：

- 1、投资决策委员会确定每个产品的基本投资逻辑；
- 2、投资研究体系中的研究平台是一个共享平台，为投资决策全流程提供研究支持；
- 3、基金经理拟订所管理产品的投资计划与方案；
- 4、金融工程小组对基金经理/投资经理的投资计划进行风险评价，并向投资决策委员会提交评估报告；
- 5、投资决策委员会对基金经理/投资经理提交的方案进行论证分析，并形成决策纪要；
- 6、根据决策纪要，基金经理/投资经理对计划方案进行具体实施；
- 7、中央交易室按有关交易规则执行基金经理/投资经理下达的交易指令，并将有关信息进行反馈；
- 8、基金经理/投资经理定期检讨投资组合的运作成效；

9、金融工程小组定期为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基金经理/投资经理出具绩效与风险评估报告。

**5.11.2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8,630.2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094,366.36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834.78
5	应收申购款	20,727.94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154,559.33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本报告中涉及比例计算的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财通福盛混合发起 (LOF) A	财通福盛混合发起 (LOF)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9,294,891.52	-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5,127,822.12	1,013.01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6,580,068.31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7,842,645.33	1,013.01
-------------	---------------	----------

注：(1)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2)本基金自2021年12月22日起增设收取销售服务费的C类份额，原份额变更为A类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内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内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基金管理人于2017年01月25日运用自有资金10,000,000.00元作为发起式资金认购本基金，并于2020年10月13日赎回，持有期限满足发起份额持有3年的承诺。

##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个人	1	2021-02-02 至 2021-12-31	28,356,674.28	0.00	0.00	28,356,674.28	59.27%

####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股票资产比例为基金资产的50%~95%，不能完全规避市场下跌的风险和个股风险，在市场上涨时也不能保证基金净值能够完全跟随或超越市场涨幅；本基金可投资资产支持证券，需关注与基础资产相关的风险、与资产支持证券相关的风险及其他风险；在使用股指期货对冲市场风险的过程中，基金财产可能因为股指期货合约与标的指数价格波动不一致而遭受基差风险。组合现货的 $\beta$ 可能不足或者过高，组合风险敞口过大，股指期货空头头寸不能完全对冲现货的风险，组合存在系统性暴露的风险。股指期货是一种高风险的投资工具，实行保证金交易制度具有杠杆性，高杠杆效应放大了价格的波动风险；当出现不利行情时，股价指数微小的变动就可能会使委托资产遭受较大损失；本基金在基金合同生效且符合上市交易条件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由于上市期间可能因信息披露导致基金停牌，投资人在停牌期间不能买卖基金，产生风险；同时，可能因上市后交易对手不足导致基金流动性风险；另外，当基金份额持有人将份额转向场外交易后导致场内的基金份额或持

有人数不满足上市条件时，本基金存在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的可能。本基金可以投资科创板股票，会面临科创板机制下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流动性风险、退市风险和投资集中风险等。本基金可投资于存托凭证，需关注投资存托凭证的风险。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已超过20%，可能对基金运作造成如下风险：

(1)赎回申请延缓支付的风险

该等投资者大额赎回时易构成本基金发生巨额赎回，中小投资者可能面临小额赎回申请也需要与该等投资者按同比例延缓支付赎回款项的风险。

(2)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该等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

(3)基金规模过小导致的风险

该等投资者赎回后，很可能导致基金规模过小。基金可能会面临投资银行间债券、交易所债券时交易困难的情形，实现基金投资目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管理人网站进行了如下信息披露：

1、2021年10月12日披露了《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2、2021年10月12日披露了《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证券投资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3、2021年10月16日披露了《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4、2021年10月16日披露了《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副总经理代为履行总经理职务的公告》；

5、2021年10月16日披露了《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开展直销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6、2021年10月26日披露了《财通福盛多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2021年第3季度报告》；

7、2021年10月30日披露了《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在子公司兼任职务及领薪情况的公告》；

8、2021年11月3日披露了《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9、2021年11月5日披露了《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证券投资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10、2021年11月18日披露了《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证券投资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11、2021年11月26日披露了《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12、2021年12月3日披露了《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证券投资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13、2021年12月21日披露了《财通福盛多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更新招募说明书》；

14、2021年12月21日披露了《财通福盛多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15、2021年12月21日披露了《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福盛多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16、2021年12月21日披露了《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福盛多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17、2021年12月21日披露了《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C类基金份额并相应修改法律文件的公告》；

18、2021年12月22日披露了《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工商银行"2022倾心回馈"基金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19、2021年12月22日披露了《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20、2021年12月22日披露了《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21、2021年12月25日披露了《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22、2021年12月25日披露了《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证券投资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23、本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每日公布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 §10 备查文件目录

###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募集的文件；
- 2、财通福盛多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 3、财通福盛多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托管协议；
- 4、财通福盛多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报告期内披露的各项公告。

## 10.2 存放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41楼。

##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或基金管理人网站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咨询本管理人。

咨询电话：400-820-9888

公司网址：<http://www.ctfund.com>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二日